

管 理 学 论 丛

供应链联盟的政府管制研究

Study on Government Regulation about Supply Chain Alliance

薛才玲 黄岱 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管 理 学 论 丛

湖北省社科基金项目

三峡大学学科建设项目

三峡大学科学基金项目

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项目

供应链联盟的政府管制研究 (2014073)

三峡地区电力企业社会责任评价体系与创新研究 (KJ2011B047)

商业银行社会责任评价体系研究 (KJ2013A002)

三峡地区电力企业社会责任评价体系与创新实践研究 (13y024)

供应链联盟的政府管制研究

Study on Government Regulation about Supply Chain Alliance

薛才玲 黄岱 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供应链联盟的政府管制研究/薛才玲,黄岱著.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7.1

管理学论丛

ISBN 978-7-307-18890-7

I. 供… II. ①薛… ②黄… III. 供应链管理—政府管制—研究—中国 IV. F25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80708 号

责任编辑:朱凌云 责任校对:李孟潇 版式设计:马佳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cbs22@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本:720×1000 1/16 印张:19.25 字数:278千字 插页:1

版次: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7-18890-7 定价:50.00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我社的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前 言

随着以全球经济一体化、网络化、信息化为特征的新经济的到来，企业界和学术界都认识到仅靠优化内部资源是不够的，人们把目光投向了企业外部资源，走上了从竞争到竞争中合作的道路。供应链管理的思想在 20 世纪 90 年代诞生。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发达国家兴起了一种新的企业合作模式——供应链联盟，并被认为是未来企业组织形式发展演变的主流趋向。近年来，国际上许多著名大公司纷纷组建供应链联盟，如微软与英特尔的联盟，还有日本、韩国各大钢铁企业与澳大利亚、巴西、印度、加拿大等国寻求合作，又如思科、惠普等众多公司都是以供应链联盟作为自己重要的战略手段。他们通过实施灵活有效的供应链联盟，极大地提高了经营效率，降低了运营成本，从而巩固或确立了自己的领导地位。由此可见，顺应时代的发展要求，探索实施供应链联盟可以为企业带来意想不到的收益，供应链联盟早已成为企业界和学术界关注的新热点。

政府管制是由行政管制机构强制执行的置于市场中的一般规则或特殊行为，通过直接干预市场配置机制或间接改变消费者和厂商需求与供给数量而起作用。1953 年，贝恩等人从市场结构—市场行为—市场绩效来分析一些特殊因素，如进入壁垒对企业的行为和资源配置效率的影响，形成了产业经济学的一套研究体系，这套体系对研究市场经济条件下供应链联盟的政府管制问题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以来,由于“纵向一体化”的弊端不断显现,现代商业组织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企业内向配置的核心业务与外向配置的非核心业务紧密相联,形成一个供应关系网络,即供应(网)链。企业的运作与管理亦由传统的“控制导向”转为现代的“关系导向”,形成一种全新的组织形式——供应链联盟。

发展供应链联盟能使整个供应链的交易成本显著下降,实现利润的增加,是因为供应链联盟强调的是企业之间的密切合作、信息共享、风险共担、利益共获,同时因为有现代信息技术作为支持,使其在这些方面成为可能。因此,提高供应链联盟成员对不确定环境的认知能力,抑制成员之间的机会主义行为,减少交易主体因有限理性而产生的交易费用,能使得企业在当今激烈的竞争环境中获取竞争的优势。

但是,由于信息不对称,供应链联盟在构建和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会存在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因此,笔者认为,对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进行适当的政府管制是必要的。本书正是围绕这一理论观点展开分析论述的。

第一章为绪论部分,对本书的研究基本状况作大致介绍。第二、三章是关于政府管制的理论部分。第二章以时间为线索对政府管制理论的发展进行综述。本章认为政府管制理论经过“初步形成阶段”(哈佛学派)、“进一步发展阶段”(芝加哥学派和新奥地利学派)和“新发展阶段”(新 SCP 范式的政府管制理论、后 SCP 流派的政府管制理论),随着可竞争市场理论、博弈论和交易费用理论等新理论、新方法的引入,彻底改变了只从技术角度考察企业和只从垄断竞争角度考察市场的传统观念,开始深入到企业内部,从企业(公司)内部产权结构和组织结构的变化来分析企业行为的变异及其对市场运作绩效的影响,为企业市场行为的政府管制研究提供了全新的理论视角。

第三章主要分析信息不对称的政府管制。在本章中分析信息不对称会造成市场失败,这种市场失败主要表现在逆向选择行为和道德风险行为上。虽然市场机制对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有自动缓解作用,但是这种自动缓解的作用是有限的。因此,作者认为政



府管制在解决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上相对于市场机制具有以下优势：更能节约交易成本、能使信息披露更加真实、减少信息成本和使市场交易更易达成等。在本章的最后部分，还简要阐述了政府管制失效的主要原因和防范对策。

第四、五章是关于供应链联盟的理论分析部分。第四章分析供应链联盟对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的缓解作用。在这章中，主要介绍供应链与供应链联盟的联系和区别，指出供应链联盟是在竞争、合作的市场环境下，由供应链上一些相互独立的实体为实现某种共同的市场目标（如缩短提前期、快速响应市场机遇）而结成的联盟，每个伙伴企业在各自的优势领域（如设计、制造或分销等）为联盟贡献自己的核心能力，相互联合起来实现优势互补、风险共担和利益共享的一种新型的准市场组织形式。

在深入分析供应链联盟的产生原因、类型、特征、运行模式及优势的基础上，阐述供应链联盟对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的缓解作用及这种缓解作用的有限性。

第五章是承上启下的一章。它既是对前四章的总结，又为后五章奠定基本分析框架。第五章从供应链联盟的风险模型入手，分析供应链联盟的信息不对称风险的主要表现，指出“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是供应链联盟信息不对称风险的两大表现形式。

本章认为对供应链联盟的逆向选择[信息传递、信息甄别（搜寻）以及信息中介的信息搜寻专业化机制]和道德风险（有效的市场竞争、供应链联盟成员间利益协调激励机制）的市场具有自动缓解机制，但是其局限性也是显而易见的，主要原因为：信息传递过程中存在信息扭曲的现象，信息甄别也无法保证信息的完全真实性，牛鞭效应的存在，联盟内部协调激励机制不完善，等等。

因此，作者认为在供应链联盟的构建和管理中，理论依据应该是由交易成本、产权制度及合约完善和保障所构成的三维标准。也就是说，交易成本的高低、企业产权是否明晰、合约选择的理性化及合约的制度保障是构建供应链联盟的经济性前提，这就要求政府和企业必须进行深层次的制度创新，政府必须对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信息不对称风险进行政府管制。



第六章至第九章是在第五章基础上展开的延伸论述部分,也是本书的主干部分。第六章主要分析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逆向选择问题,指出合理的信号传递、信息甄别机制是供应链联盟成功的基础。本章在借鉴信息经济学中信息传递和信息甄别模型的基础上,深入细致地分析了信息传递失灵和信息甄别失准的主要原因,提出了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核心企业选择合适合作伙伴的主要条件、基本步骤。

第七章详细论述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逆向选择的政府管制。这些主要措施有:政府强制性赋予信息优势者(潜在合作企业)说明的义务;政府或其他机构直接向信息劣势者(核心企业)提供信息;政府对虚假信息的直接禁止、直接提供正确信息和建立识假机制;政府引导建立企业信用制度;对信息中介的政府管制;对联盟核心企业滥用市场优势地位的市场行为进行政府管制。

第八章详尽阐述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道德风险问题,指出强化联盟内部的激励机制是供应链联盟成功的核心。本章以委托代理理论为出发点,指出供应链联盟成员间不但存在单边的委托代理关系,还存在诸多复杂的双边甚至多边的委托代理关系,因此在联盟内部形成有效的激励机制是联盟成功的关键。循着这一理论思路,作者进一步认为联盟防范道德风险的激励机制的主要内容就在于,如何实现联盟成员间的参与约束和激励相容约束。

在第八章的最后一节,还就联盟内部的激励机制实施的基本条件、内容及局限性进行了分析,指出虽然信息共享的激励机制、利益协调的激励机制和相互信任的激励机制是激励机制由低到高的三个不同阶段,但是由于联盟成员间的侵占行为、垄断问题和关系租金的存在,联盟内部利益分配矛盾是不可调和的。政府管制是防范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道德风险行为的必然选择。

第九章全面研究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道德风险的政府管制。主要包括对联盟内部关系租金的政府管制和对联盟内部垄断问题、成员侵占行为的政府管制两个方面。

对关系租金的政府管制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措施:一是制定供应链联盟发展计划。政府虽不直接干预联盟的组建,但可以通过



发展计划，宏观间接引导联盟的发展，发挥政府在制度环境变迁中的主导作用。二是加强技术信息网建设。联盟是不同经济主体之间的行为，信息交流是建立联盟的必要条件。三是发展企业技术联盟的法律保障。发展联盟同样离不开法律，即只有建立和完善相应的联盟法，才能使企业联盟成立和发展得到法律保障。四是为联盟构建良好的社会环境。建立良好的社会环境，完善相应的法律制度，建立中介服务机构，为建立联盟提供咨询服务。五是引导社会信用制度的建立。守信可以大大节约联盟内部各成员企业的交易成本，从而提高经济运行的效率。

对联盟内部成员侵占行为的政府管制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措施：对超高定价的政府管制、对价格歧视的政府管制和对搭售的政府管制。

第十章是对与供应链联盟有关的政府管制失效的简要分析。在本章的最后，对完善我国与供应链联盟有关的政府管制提出了原则性的政策建议。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研究问题的提出.....	1
一、研究背景.....	1
二、研究现状及趋势.....	4
三、研究的方法	10
第二节 研究的内容和理论意义	12
一、本书内容和结构	12
二、理论创新之处	15
第二章 政府管制理论的发展研究综述及对我国的借鉴作用 ...	17
第一节 政府管制理论的产生与发展	17
一、哈佛学派：政府管制理论的初步形成	18
二、芝加哥学派和新奥地利学派：政府管制理论的 进一步发展	20
三、政府管制理论的新发展	22
第二节 不同流派对如何进行政府管制的不同观点	23
一、哈佛学派有关政府管制的主要观点	23
二、新 SCP 范式有关政府管制的主要观点	24
三、后 SCP 流派有关政府管制的主要观点	25
第三节 各种流派主张政府管制的内容综述	26
一、市场结构的政府管制	26
二、市场行为的政府管制	29



三、市场绩效的政府管制	33
四、三者之间的相互关系	34
第四节 政府管制理论对我国的借鉴作用	34
一、对市场结构管制要遵循的基本原则	35
二、对市场行为管制要遵循的基本原则	36
 第三章 信息不对称的政府管制	39
第一节 信息不对称会导致市场失败	39
一、“逆向选择”导致的市场失败分析	40
二、“道德风险”导致的市场失败分析	41
第二节 市场机制对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的自动 缓解作用有限性	42
一、信息披露可能不真实	43
二、信息收集具有成本	43
三、在激励合同执行过程中, 委托人同样也存在着 道德风险	44
四、不完全合同执行的法律成本可能很高	44
五、完全合同制订的成本可能很高	44
第三节 政府管制对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的 矫正优势	45
一、政府管制更能节约交易成本	45
二、适当的管制能使信息披露更加真实	45
三、政府管制可以以颁发许可证的办法进行进入管制, 减少信息成本	46
四、政府管制制定的产品质量标准使市场交易更易达成 ...	46
第四节 政府管制失效及对策思路	46
一、政府管制失效	47
二、防范政府管制失效的基本对策思路	49
 第四章 供应链联盟对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的 缓解作用	54
第一节 供应链竞争是当前市场竞争的新焦点	54



一、供应链的概念	54
二、供应链的主要形式	57
三、供应链的经济性质	58
第二节 供应链联盟的产生原因、类型、特征、模式 和优势	60
一、供应链联盟的产生原因	61
二、供应链联盟的概念、特征和类型	66
三、供应链联盟的基本运行模式、生命周期及优势	75
第三节 供应链联盟对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的 缓解作用	79
一、供应链联盟成员的博弈分析	80
二、供应链联盟缓解市场失败能力增强的主要原因	83
第四节 供应链联盟缓解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市场失败的 有限性	85
一、供应链联盟的两大难点	85
二、缓解作用有限的主要原因	89
第五章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信息不对称风险的政府管制	91
第一节 供应链联盟的主要风险模型	91
一、市场风险	91
二、合作风险	93
三、信息资源风险	93
第二节 供应链联盟信息不对称风险的表现形式	94
一、供应链联盟信息不对称风险的根源	94
二、信息不对称风险的两种主要表现形式	96
第三节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逆向选择的政府管制	100
一、市场机制对供应链联盟“逆向选择”的自动缓解 作用	100
二、政府管制是对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逆向选择”造成 的市场失败矫正的必要手段	104
第四节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道德风险的政府管制	108



一、市场机制对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道德风险”的自动缓解作用.....	108
二、政府管制是对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道德风险”造成的市场失败矫正的必要手段.....	113
第六章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逆向选择问题.....	118
第一节 信号传递、信息甄别机制：供应链联盟成功的基础.....	118
一、供应链联盟内部合作关系的基本定义.....	119
二、供应链联盟核心企业选择合适合作伙伴的基本步骤.....	119
第二节 信号传递模型：潜在合作企业向核心企业信息传递的理论基础.....	121
一、信号传递模型概况.....	121
二、供应链联盟形成的信号传递机制分析.....	125
第三节 信息甄别模型：核心企业对(潜在)合作企业进行信息甄别的理论基础.....	136
一、信息甄别模型概况.....	136
二、供应链联盟的信息甄别机制.....	137
三、供应链联盟信息甄别失准及其原因分析.....	147
第七章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逆向选择的政府管制.....	150
第一节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逆向选择的主要表现及原因.....	150
一、逆向选择的主要表现.....	151
二、信息传递失真、信息甄别失准的市场机制原因分析.....	152
第二节 潜在合作企业信息传递行为的政府管制.....	159
一、强制性赋予信息优势者(潜在合作企业)说明的义务.....	160
二、政府或其他机构直接向信息劣势者(核心企业)提供信息.....	169



三、政府对虚假信息的直接禁止、直接提供正确信息 和建立识假机制.....	171
四、政府引导建立企业信用制度.....	173
第三节 信息中介信息服务行为的政府管制.....	175
一、信息中介机构与逆向选择克服的一般研究.....	175
二、政府管制与信息中介的独立性和能力提高.....	178
三、建立、完善信息中介的认证标志制度.....	179
第四节 核心企业市场优势地位滥用的政府管制.....	181
一、核心企业市场优势地位滥用的政府管制的 基本原因.....	181
二、进入管制的基本原则.....	184
三、进入管制的基本内容.....	185
第八章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道德风险问题.....	188
第一节 强化激励机制：供应链联盟成功的核心.....	188
一、供应链联盟成员间委托代理关系.....	189
二、强化激励机制：供应链联盟成功的核心.....	192
第二节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委托代理道德风险模型.....	194
一、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道德风险的原因.....	194
二、单边道德风险模型的建立及分析.....	199
三、双边道德风险模型.....	202
第三节 防范道德风险的激励机制：供应链联盟企业间 成功合作的关键.....	205
一、防范道德风险的一般激励模型：参与约束与激励 相容约束.....	205
二、供应链联盟激励行为分析.....	207
三、供应链联盟激励机制的运行机制.....	210
第四节 供应链联盟激励机制实施的基本条件、内容 及局限性.....	215
一、供应链联盟激励机制实施的基本条件.....	215
二、供应链联盟激励机制的主要内容.....	217



三、供应链联盟激励机制的局限性.....	228
第九章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道德风险的政府管制.....	236
第一节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关系租金的市场机理分析:	
不完备契约、资产专用性与合同治理方式.....	236
一、关系租金与道德风险.....	237
二、关系租金的市场治理机制及其局限性.....	240
第二节 供应链联盟内部关系租金的政府管制.....	247
一、政府管制的主要措施.....	247
二、一个特例:我国国有企业产权不明晰下的供应链	
联盟关系租金问题.....	249
第三节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垄断问题:侵占行为和	
政府管制.....	254
一、垄断利润分配的机理分析.....	255
二、侵占行为的一个典型例子:宝洁公司(P&G)与	
沃尔玛(WAL-MART).....	259
三、供应链联盟内部侵占行为的政府管制.....	261
第十章 供应链联盟的政府管制失效.....	267
第一节 供应链联盟政府管制失效的主要原因.....	267
一、政府对信息不对称管制的局限性.....	268
二、契约经济学的视角:管制失效的主要原因.....	270
三、政府管制失效的基本对策思路.....	274
第二节 我国政府管制失效的特殊性分析.....	281
一、特殊性的一般分析.....	281
二、我国与供应链联盟有关的政府管制现状.....	283
三、完善我国与供应链联盟有关的政府管制的建议.....	285
参考文献.....	290

第一章 绪 论

► 第一节 研究问题的提出

一、研究背景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以来,国际上许多企业基于传统的“纵向一体化”管理模式之弊端日益突出,开始实施“横向一体化”的管理理念,即利用企业外部资源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强调根据企业自身的特点专业从事某一专门领域、某一专门业务,在某一点上形成自己的核心竞争力,而将其他非核心(并非不重要)的业务外包给其他企业。与传统“纵向一体化”管理模式相比,实行业务外包的企业更强调将企业资源集中于那些使其真正区别于竞争对手的知识和技能上,从而有效提高了企业自身的运作和管理水准。

在这种情况下,其结果是现代商业组织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企业内向配置的核心业务与外向配置的非核心业务紧密相联,形成一个供应关系网络,即供应(网)链。企业的运作与管理亦由传统的“控制导向”转为现代的“关系导向”,形成一种全新的组织形



式——供应链联盟^①。

发展供应链联盟能使整个供应链的交易成本显著下降,实现利润的增加,因为供应链联盟强调的是企业之间的密切合作、信息共享、风险共担、利益共获,同时因为有现代信息技术作为支持,使其在这些方面成为可能。因此,不论是从交易主体行为还是从交易的全过程看,都有望使其交易成本控制在最低的限度。以交易主体行为为例,由于供应链联盟强调其成员之间的相互合作、相互信任,因此可以提高供应链联盟成员对不确定环境的认知能力,抑制成员之间的机会主义行为,减少交易主体因有限理性而产生的交易费用,使得企业在当今激烈的竞争环境中获取竞争的优势。

一般认为,构建一个成功的供应链联盟有两大关键环节:首先是市场优势企业选择合适的合作企业;其次是在选定了合作伙伴之后,供应链联盟如何在核心企业的主导下协调好各成员企业间的利益关系,这其中包括联盟内部激励机制、监督机制等。

但是,由于信息不对称^②的原因,供应链联盟在构建过程中,即在市场优势企业在选择合适的合作企业的过程中,不可避免会存在对合作企业的逆向选择问题。现代信息经济学的研究表明,市场机制对逆向选择问题有自动的缓解作用。供应链联盟在构建过程中,市场优势企业对合作企业的选择存在这种市场缓解作用。但是,由于种种原因,诸如信号传递失真、信息甄别失准等,市场机制无法完全克服联盟合作企业的逆向选择。因此,作者认为,对供

① 当前在学术界关于供应链联盟还没有统一的定义。但是一般认为:供应链联盟是指供应链中各自为政的实体,为满足最终消费者的需求和使供应链整体优化,通过各种协议、契约,对其自身、各关系方以及相互之间的关系,按照供应链的总目标,进行多方位的整合,从而结成优势互补、资源共享、风险共担、期限较长的松散型网络组织。

② 信息不对称理论是指市场中交易的一方比另一方拥有更多的信息。也就是说,市场交易中的双方拥有的信息量不相等。按不对称信息发生的时间,在事前发生的信息不对称会引起逆向选择问题,而事后发生的信息不对称会引起道德风险问题。在不对称信息情况下,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是随时可能发生的,西方信息经济学认为,减免的办法就是建立起激励机制和信号传递机制。



应链联盟成员间的逆向选择问题进行适当的政府管制是必要的。

同样也是因为信息不对称的存在,在供应链联盟形成以后,由于各盟员是各自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实体,相互之间是一种竞争与合作并存的关系,它们之间存在多委托代理关系,^①相互签订的是不完全的合作契约,不可避免会存在道德风险问题。现代信息经济学的研究表明,市场机制对道德风险问题有自动的缓解作用。在供应链联盟各盟员间的竞争合作过程中,市场机制可以通过完善联盟内部激励机制、产生关系租金等机制对联盟内部的道德风险进行自动的化解。但是,由于各盟员间对联盟产生的垄断利润分配存在不可调和的矛盾,市场机制对联盟内部的道德风险也是无法完全克服的。同样,笔者也认为,对供应链联盟成员间的道德风险问题进行适当的政府管制是必要的。

供应链联盟成员间信息不对称、逆向选择、道德风险之间的关系可参见图 1-1。

另外,由于在供应链联盟形成之后,联盟的核心企业可能会利用自己的市场优势地位,或滥用自己在联盟中的某些特权对其他盟员进行利益侵占,这就涉及一个“限制市场竞争行为”^②的政府管制问题。

在本书中将一并对供应链联盟中“信息不对称”的政府管制和“限制市场竞争行为”的政府管制进行分析。

① 参见于立宏,管锡展.多委托人激励理论:一个综述[J].产业经济研究,2005(3).

② “限制市场竞争行为”分为横向限制市场竞争行为和纵向限制市场竞争行为。横向限制市场竞争行为又称价格卡特尔,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因生产或销售同一类型产品或提供同一类服务而处于相互直接竞争中的企业,通过共谋而实施的限制竞争行为。本书中的“限制市场竞争行为”主要是指纵向限制市场竞争行为。所谓纵向限制市场竞争行为又称垂直限制竞争行为,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在同一产业中处于不同环节或层次而有交易关系的企业,如制造商与销售商、批发商与零售商,通过合同或其他形式实施的限制竞争行为。比较常见的纵向限制竞争行为主要有:维持转售价格、搭售、独家销售协议、选择性交易、知识产权方面的协议。